

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实验设备的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实验设备的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LYXHB-2024-41

项目名称: 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实验设备的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2,5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实验设备的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 2,5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5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食品检测、监测设备	2560000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560,000.00	2,5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实验设备的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8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2.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11 《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实验设备的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标识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财务状况：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5 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3.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备注：（1）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2 月 0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4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其后果自负。

(2) 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3) 不见面开标/询标操作手册下载: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 (<http://yl.sxggzyjy.cn/>), 选择“服务指南”, 点击“下载专区”, 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 V1.0,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 了解操作流程, 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 若无法正常投标, 供应商自行承担;

(4) CA 锁购买: 榆林市民大厦 3 楼 E18、E19 窗口,电话: 0912-345214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吴堡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新建街 155 号

联系方式: 183292900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越新鸿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街道万民新天地 19 号楼 1824 室

联系方式：186091156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芦元元

电话：18609115607